附件3：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比项目** | **评比内容** | **满分** |
| **技术、商务部分（70分）** |
| **1** | 技术响应部分 | 技术部分18分。供应商须对“采购需求”“四、技术参数要求”中的各项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逐一响应，其中：带★的指标不满足每个扣1分，非★的指标不满足每个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满分18分。注：1、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为基本要求，供应商投标技术参数和功能要求优于或等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均不扣分，优于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和说明。2、供应商须对所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的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印章、参数、证明或伪造、变更或虚假响应者，按废标处理并将上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进行严肃处理。 | 18分 |
| **2** | 团队配置 | 投标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具备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中级（传输与接入）、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中级（互联网技术），项目技术负责人同时具备上述3个认证证书的得满分，缺少一个扣2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投标公司为该持证人员在本单位缴纳近3个月的社保记录并加盖公章，同一人员不得参与其他证书评分） | 6分 |
| 投标人任命的项目技术负责人需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技术负责人同时具备上述2个认证证书的得满分，缺少一个扣2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投标公司为该持证人员在本单位近3个月的社保记录并加盖公章，同一人员不得参与其他证书评分） | 4分 |
| 投标人任命的项目团队成员需具备网络工程师证书，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投标公司为该持证人员在本单位近3个月的社保记录并加盖公章，同一人员不得参与其他证书评分） | 6分 |
| **3** | 业绩经验 | 2022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具有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3分，满分15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15分 |
| **4** | 设计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理解、认识，设计方案的详细、完整、科学、合理性等方面评比，设计方案优得8分，良得6分，一般得4分，差得0分。 | 8分 |
| **5** | 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包含实施组织计划、实施组织管理及项目进度管理措施等方案内容）进行评分，项目实施方案优于项目需求得7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一般得3分，差得0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 7分 |
| **6** | 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技术、设备保障措施、应急措施及售后服务拟派出的人员情况、售后服务承诺、服务能力、保修情况承诺及提供合理化建议等内容）进行评分，售后服务优于项目需求得6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4分，一般得2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 6分 |
| **价格部分（30分）** |
| **7** | 投标报价得分 | **评审基准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第二次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 | 30分 |